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5-065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1日、8月4日、8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1日、8月4日、8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现将核实情况公告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近期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836.28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增加 420.05%左右。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869.22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增加 268.62%左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敬请投资者注意经营风险。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或需澄清、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8 月 1 日、8 月 4 日、8 月 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规定的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存在审批程序不确定风险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发行方案、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发行能否通过上述审批及最终取得批准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6 日